兴宁市财政局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录

1.《兴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兴宁市土地和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兴市府〔2019〕6号）

2.《兴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兴市府办〔2015〕18号)

3.《关于印发兴宁市专业性产业转移工业园财政扶持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兴市府办〔2010〕59号）